

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公开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NZX-2025081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

一、招标条件

本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85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师范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通量监测系统由多组分温室气体分析模块、智能多路器及前端测量室组成, 可实现多点土壤/水体的温室气体通量的实时连续监测。智能多路器控制系统能够配套不同类型的气体浓度分析仪, 标配多通道, 智能多路器可以根据系统设定参数自动运行, 实时采集分析仪的测量数据, 并进行实时通量计算, 可搭配远程传输模块, 对原始数据和通量结果实时传送至云平台, 通过搭配前端不同测量室实现界面排放的多种立体式监测。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自然人的身份证件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三种材料的任意一种: ①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评审前六个月内); ②评审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③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需要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

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
-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货物。
-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货物：
 -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6 09:00到2025-09-01 17:00

获取方式：详见公告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6 14:3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6 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二楼开标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9月1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NZX-20250814

项目名称：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85万元

最高限价：85万元，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采购需求：多通道温室气体（CO₂/CH₄/N₂O/H₂O）通量监测系统由多组分温室气体分析模块、智能多路器及前端测量室组成，可实现多点土壤/水体的温室气体通量的实时连续监测。智能多路器控制系统能够配套不同类型的气体浓度分析仪，标配多通道，智能多路器可以根据系统设定参数自动运行，实时采集分析仪的测量数据，并进行实时通量计算，可搭配远程传输模块，对原始数据和通量结果实时传送至云平台，通过搭配前端不同测量室实现界面排放的多种立体式监测。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期）：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工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件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以下三种材料的任意一种：①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评审前六个月内）；②评审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③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供应商需要提供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如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后附）；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项目按照采用以下第（4）种方式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要求：

(1)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

(2)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货物。

(3) 本项目通过以下第（）种方式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采购中小企业货物：

①本项目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②本项目要求供应商进行合同分包，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为/%。

(4) 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执行价格扣除优惠政策，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纸质采购文件

1、时间：2025年8月26日上午9: 00至2025年9月1日下午17: 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网址为：<https://njsnzsx.cn/#/detail?id=2193>；凡有意参加者，请于上述时间内登录网址（免费注册）根据平台提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获取事宜。获取者应充分考虑所需时间，获取招标（采购）文件时间截止后不再接受提交的获取信息。平台提交为一次性工作请确认信息后再提交，若有需要查询获取状态可用注册手机号登录网址：

<https://njsnzsx.cn/>查询。也可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未按照上述要求合法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的，招标（采购）人将不予受理其投标（响应）。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9月16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京市中山路99号12楼1212室二楼开标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转包。

2.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注：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 集中考察或答疑：

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未踏勘现场或踏勘工作不详细的供应商中标后，不得以不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或其他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

5. 响应文件份数：一式5份（1份正本、4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1份（电子版须为投标文件盖公章（红章）正本的 PDF 扫描件，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文件完全一致。文件名建议修改为公司名+项目编号）。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以U盘（请勿提交刻录光盘）形式递交，投标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6. 公告媒体

（1）本公告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jszbtb.com/>）公示发布，敬请各投标人关注；

（2）若有关本次采购存在变动或修改，敬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jszbtb.com/>）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信息更正公告。

7.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等政府采购文件。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南京师范大学
地 址：南京市仙林大学城文苑路1号
联 系 人：董老师
电 话：025-83598970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南京苏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路99号12楼
联 系 人：张薇
电 话：025-8420724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薇（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